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湛江 110 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

项 目 编 号: 2112-440800-04-01-752712

建 设 地 点: 雷州市、奋勇高新区

验 收 单 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

2024 年 5 月 1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湛江 110 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湛江供电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湛江市水务局，湛水许决字〔2021〕57 号，2021 年 12 月 21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湛供电建〔2022〕35 号，2022 年 6 月 4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 年 2 月开工，2024 年 1 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水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体设计单位	湛江天汇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能洋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湛江中汇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及有关规定，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于2024年5月16日在湛江市主持召开了湛江110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主体设计单位、主体施工和监理单位的代表及专家共10人，并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编制工作，完成了《湛江110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情况的汇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对工程有关情况的说明。经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湛江110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变电站位于湛江市奋勇经济区仰光中路与东盟南路交叉路口西北面地块。站址中心经纬度为北纬 $20^{\circ}58'43.82''$ 、东经 $110^{\circ}1'32.80''$ 。变电站由永久进站道路接引仰光中路进站；工程输电线路经过湛江市雷州市和奋勇高新区。工程新建110千伏变电站1座，工程主变规模本期 2×63 兆伏安，110千伏出线规划6回，本期出线2回，工程新建进站道路26米；新

建 110 千伏雷客乙线入奋勇站线路工程长度约 8.231 公里（其中新建电缆线路 0.73 公里），新立铁塔 28 基。工程于 2023 年 2 月开工，2024 年 1 月完工，总工期 12 个月。本工程占地总面积为 3.02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0.83 公顷，临时占地 2.19 公顷。本工程挖方总量 0.63 万立方米，填方总量 1.47 万立方米，借方总量 0.84 万立方米，无余方。本工程总投资 7160.62 万元，土建投资 2004.98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 年 12 月 21 日，湛江市水务局以《湛江 110 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湛水许决字〔2021〕57 号）对本项目水保方案予以批复。

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主体初步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其审批（审核、审查）均已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中，未单独设计。2022 年 6 月 4 日，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发布《关于湛江 110 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通知》（湛供电建〔2022〕35 号），对本项目初步设计予以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由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2024 年 4 月，依据监测结果和工程建设相关资料，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湛江 110 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作为本次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技术支撑材料。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对水土保持工

作给予了高度重视，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及时布置和其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控制。项目区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目标值。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编制工作，于2024年5月编制完成了《湛江110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主要结论：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实现了保护工程安全，控制水土流失，恢复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目的。工程建设按照水土保持要求，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排水沟280米、雨水管180米、表土剥离0.81公顷和表土回填0.24万立方米；场区绿化852.27平方米、全面整地2.31公顷、铺植草皮93平方米和撒播草籽2.39公顷；临时排水沟412米、沉沙池1座、彩条布苫盖5400平方米和编织袋挡墙1085米。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53.62万元。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项目区水土流失治理度99.7%，水土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8%，表土保护率99.6%，林草植被恢复率99.9%，林草覆盖率82.12%。工程建设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防治，本工程六项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的目标值，符合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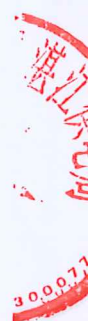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湛江110千伏奋勇输变电工程依法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的编报程序，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措施体系按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经查阅验收资料，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

单位工程验收合格，水土保持监测结果三色评价为绿色，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均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要求，验收结论合格，同意该项目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下一步将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李新葵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	负责人	李新葵	建设单位
成 员	黄涛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	高工	黄涛	建设单位
	柯小戈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事务管理局	高工	柯小戈	特邀专家
	卢燕	湛江市污染源监控中心	高工	卢燕	特邀专家
	肖艳连	广东水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肖艳连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陆爱金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陆爱金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刘婵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刘婵	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 单位
	吴镕埔	湛江天汇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	吴镕埔	主体设计 单位
	徐煜韬	湛江中汇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徐煜韬	主体监理 单位
	唐庶华	广东能洋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唐庶华	主体施工 单位